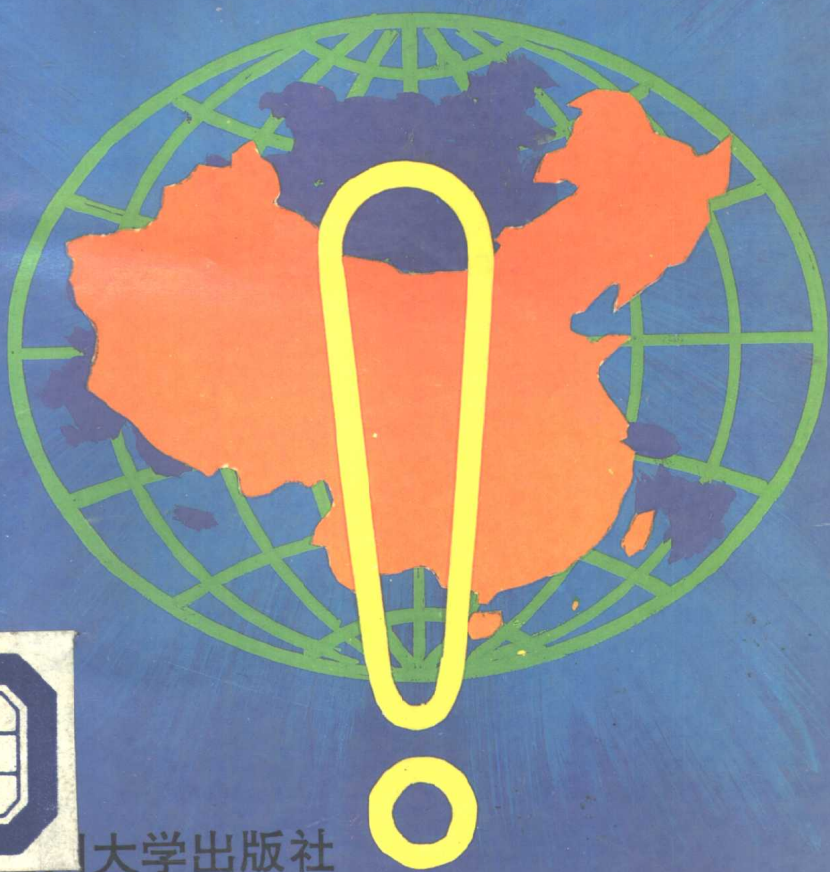


主编：杨继瑞 朱方明 孙英

大冲击

——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



大学出版社

壹

大冲击——

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

主编：杨继瑞 朱方明 孙 英

总 纂：杨继瑞

执笔人：杨继瑞 朱方明 孙 英

雷 洪 郭亚雄 李 刚

胡志明 韩 勇 ~~杨继瑞~~

陈 勇 蒋国川 ~~蒋国利~~

四川大学出版社

1993年·成都

(川)新登字 014 号

责任编辑:伍加伦

封面设计:史 密

大冲击

——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

杨继瑞 等主编

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成都市望江路 29 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印刷一厂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 8 印张 18 万字

1993 年 1 月第 1 版 199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5000 册

ISBN7—5614—0695—9/F. 79

定价:4.90 元

内 容 简 介

1993年3月,中国将恢复在关税及贸易总协定中的缔约国席位。这是中共十四大确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后我国经济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返关”冲击波对中国经济的震动和影响无论怎样估量都不会过高。可是,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中国被长期排除在关贸总协定这个经济联合国之外,中国这方面的宣传也很不够。中国的广大公众——与“返关”有直接利害关系的企业界人士和作为消费者的普通公民对此了解甚少。为此,一批长期从事外经外贸研究的青年学者特编撰了此书,力图简明扼要地介绍有关关贸总协定的基础知识和“返关”对中国经济的影响。以期企业界和消费者作好心理准备,处变不惊。

本书分为上、下两篇。上篇叙述了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的过程及其对中国经济特别是进出口贸易,民族工业,第三产业,消费者诸方面的影响。下篇则详细介绍了有关关贸总协定的基本知识,包括关贸总协定的产生和发展过程,主要作用与功能,组织机构以及关贸总协定组织的几次重要的多边贸易谈判。

该书文笔流畅,简明扼要,通俗易懂,兼有趣味性、可读性和知识性、实用性。是一本较好的经济知识读物。

序 言

最近,中国恢复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缔约国席位的谈判,已进入实质性阶段。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的要求得到了缔约国广泛的支持和欢迎。据刚在日内瓦关贸总协定总部结束的关贸总协定中国工作组第十一次会议的成果,已“有效地加快了工作的进程”。如果一切正常的话,我国重返关贸总协定可望在今年年末或明年年初的解决。至此,我国与关贸总协定中国工作组6年多来的努力,有一个圆满结果;同时,对我国经贸发展以及机关的许多方面将产生深刻的影响,它既给我们带来了许多难得的机遇,同时,也向我们提出了严峻的挑战。

国际经济组织总是因解决国际经济问题,处理世界市场矛盾、协调和发展世界经济产生的。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s and Trade——GATT)也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产生的。本世界20、30年代,世界经济大危机爆发,至使国际贸易出现危机,于是有一个正常稳定的国际经济贸易秩序,成为较为普遍的愿望,终于在1948年1月1日,由23个缔约国家经过多年的努力至使关贸总协定正式生效。那时到现在,世界政治和经济格局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科学技术及生产力有了巨大发展,国际贸易及世界市场得以空前发展。然而,关贸总协定这个有关关税和贸易准则的多边国际协定,以及进行多边贸易谈判和解决争端的国际经济组织,不但没有被国际风云的变幻所窒息,反而已发展到目前拥有103个国家和地区;另外有30多个国家和地区,事实上已实施总协定规则。多边谈判内容从最

初单纯的货物贸易协定发展到有关服务贸易,世界知识产权,国际投资领域。总协定国家和地区的贸易总额已占世界贸易总额的90%以上。如此规模的国际经济组织,难怪被广泛称之为经济上的“联合国”。不难想象,象中国这样一个陆域面积占世界1/20,人口占世界1/5,贸易关系伸展于世界几乎所有国家和地区的大国,至今还游离于这个“经济联合国”之外,实属拙拙怪事。这是长期以来众所周知的原因,我国作为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非法剥夺。所以,今天尽快恢复我国关贸协定缔约国席位是理所当然,顺理成章的事情。

当然,我国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一旦恢复,则意味着我让将要享受应有的权利,同时也要承担应有的义务。我以为,这才是我国经济管理部门、各类企业、有关教育宣传部门和组织,应花大力气予以研究、创新、决策的事情,以做到有备无患。现在呈现在各位眼前的这部著作,正是基于这个目的而编著的。

本书的编著们都是我熟悉的青年朋友,这部著作更表现出他们对祖国建设事业的无限热忱和坚定自信,也表现他们的忧患意识和强烈的责任心。正是我们“返关”所必需的观念和行为。相信这部书的出版将有助于我国顺利“返关”,以抓住机遇,并在挑战中获胜。

四川大学对外经济贸易系教授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兼职研究员
韩世隆

1992年11月
于川大老绿阳村

上篇 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

第一章 风雨兼程：中国加快返关步伐

..... (1)

△元老归位，名正言顺△无法超越的“龙头大哥”地位

△以关税减让恢复，不是加入或重新加入△“发展中国家”
身份——中国的盾牌△已到关口，正在查验“返场卷”

第二章 与狼共舞：中国登上机遇与风险并存的舞台

..... (14)

△西出阳关好风景△大陆与港台间的一座金桥△压力与挑战
△返关——国民经济的助推器△敢问路在何方

第三章 国门洞开：中国民族工业面临新挑战

..... (31)

△“保姆”将失业△昂贵的“入门费”△被打开的“潘多拉魔
盒”△拼搏在前

第四章 握拳出击：中国将崛起出口企业集团

..... (58)

△利弊相兼——一把双刃宝剑△最惠国待遇还能成为美国
威胁中国的大棒？△中国纺织品向何处去△拳头握紧才有力量

第五章 背水一战：中国企业的唯一选择

..... (79)

△投奔怒海——真正参与国际大循环△变幻不定的生存空
间——市场既扩大了，又缩小了△“三资”企业咄咄逼人△警惕
拔萝卜带泥△关键是转换机制△中国的跨国公司

第六章 急起直追：“返关”后中国第三产业面面观

..... (108)

△第三产业——待开垦的处女地△企业办社会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知识产权△服务贸易网开一面△现在起步还来得及

第七章 给上帝落实政策：返关对中国消费者的影响

..... (117)

△中国消费者——被冷落的上帝△质量何止万里行△洋货真会降价？△消费的多元化与多层次

下篇 关贸总协定概况

第八章 经济联合国的来龙去脉：关贸总协定的产生与发 展

..... (130)

△建立的背景△产生的过程△运作的机制

△总体的评价

第九章 疲于奔命的调解人：关贸总协定的主要作用与功 能

..... (141)

△主要内容△功能与作用

第十章 艰难的跋涉：“入关”的方式及有关规定

..... (157)

△加入的程序△加入的方式△加入国(或地区)类别及其权利和义务△何谓“互不适用”

第十一章 三场拉锯战:关贸总协定组织的多边谈判	
.....	(168)

△狄龙回合△肯尼迪回合△东京回合

第十二章 乌拉圭回合:关贸总协定面临新挑战	
.....	(180)

△“乌”回合的背景△“乌”回合对国际贸易体制的影响

附录:有关辞条	
.....	(196)

上 篇

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

第一章

风雨兼程：中国加快返关步伐

我国要求恢复关贸总协定席位由来已久。了解我国要求“返关”的进程，对于我国取得“入场券”的现状和挑战十分重要。

第一节 中国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的历史渊源

一、中国是关贸总协定的“元老”

值得特别注意的是我国现在所做的是申请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而不是申请加入或重新申请加入。

1947年4月至10月，当时的国民党政府代表中国参加了在日内瓦举行的国际贸易与就业第二届筹委会，会议期间，中、美、英等19个国家进行了实为关贸总协定的第一轮多边关税减让谈判。1947年10月30日，中国正式签署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1948年1月1日，关贸总协定生效。1948年3月，在联合国世界贸易与就业会议的文件上，当时的中国政府也签了字，成为国际贸易组织临时委员会执行委员之一。1948年4月21日，签署了“关贸总协定临时适用议定书”。1948年5月21日，我国正式成为关贸总协定23个原始缔约国之一。1949年4月至8月，参与了第二轮多边关税减让谈判。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为代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1950年3月，台湾当局以“中华民国”的名义照会联合国秘书长，宣布退出总协定。1950年5月5日，退出生效。这是完全违法的，当时捷克等国代表对台湾当局的退出声明就表示异议。1965年1月，台湾当局非法申请加入总协定，窃取了观察员席位。1971年10月，中国恢复在联合国约合法席位，并恢复作为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席位，总协定立即取消台湾当局的观察员资格。1980年8月，中国应邀出席了国际贸易组织临时执行委员会会议。1982年，中国政府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列席了总协定部长级会议及1983年的总协定缔约国全体大会。1984年11月，中国获准作为观察员出席关贸总协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1986年3月，中英两国政府联合发表声明，香港被视为总协定的一个缔约方以便1997年后香港以“中国香港”名义继续保持缔约方地位。1986年7月，

中国政府正式向关贸总协定提出恢复缔约国席位的申请。这标志着我国申请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的决心和勇气，同时也表明我国的对外开放基本国策的坚定性和争取在国际经济关系和世界经济的发展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二、紧锣密鼓 中国谋求早日“名正言顺”

1986年9月，中国代表列席了在乌拉圭举行的关贸总协定缔约国部长级会议，中国全面参加“乌拉圭回合”。1987年2月13日，中国政府向总协定正式递交《中国对外贸易制度备忘录》。1987年6月，总协定成立以瑞士大使席拉德为主席的“中国的缔约方地位工作组”。1987年11月，中国向总协定正式提交了有关我国外贸制度的答疑稿。1988年2月至9月，“工作组”召开了由各缔约国参加的4次工作会议，并在6月份的会议上，中国代表团向总协定缔约国发出了关税减让谈判邀请，至此，中国恢复缔约国席位和参加“乌拉圭回合”部长级中期审评会议。1989年12月重新恢复由于西方国家对我国实行“经济制裁”而中断的“工作组”会议。1990年12月，中国代表团出席在布鲁塞尔举行的关贸总协定“乌拉圭回合”部长级会议因美国与欧共体农产品补贴削减问题上的矛盾，会议陷入僵局，“乌拉圭回合”延期进行，我国恢复总协定缔约国席位问题未能解决。目前，台湾当局也在申请加入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美国与欧共体同意中国大陆和台湾同时进入关贸总协定，但我国政府坚持先于台湾进入总协定，哪怕是提前一天也行，尔后再推荐台湾进入。台湾当局却要求同时进入而无须我国政府推荐。1991年1月16日，中国与美国的知识产权保护问题的谈判成功，这将有利于我国恢复在关贸总协定的缔约国的席位，也有利于我国政府与台湾当局在进入总协定次序问题的解决。

第二节 中国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的背景

关贸总协定历经 40 多年，由最初的 23 个缔约国发展到目前有 103 个国家和地区参加的多边贸易组织，其中 2/3 以上属于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总协定缔约方的贸易额占到世界贸易总额的 90% 以上，被认为是调节国际经济三大支柱中的最重要的一个（另外二个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我国已是其组织成员），是“经济上的联合国”。我国政府已正式申请要求恢复我国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这一重大决策有着深刻的历史背景和现实意义。

一、形势所迫 大势所趋

首先，当今世界由于科技发展，及生产力水平的迅速提高。世界范围内的分工协作越加明显。Madein U. S. A. , Madein Japan, Madein U. K. , Madein China 将逐渐被 Madein World 取代。这样的世界经济的历史趋势决定了我国不可能游离于世界经济协作和发展的洪流之外。我国由于长期的经验和教训也清醒地认识到，任何一个国家都不可能独立于世界经济发展体系之外而得以健康的发展。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大国，为了实现强国富民的目标，必须有勇气参加到世界市场竞争与发展的体系中去，只有这样才能利用和创造自我发展的机会和条件。而加入全球性的经济组织则是进入世界经济，国际贸易和合作体系的“返场券”。因此，恢复我国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就能使我国置身于国际市场竞争，在国际贸易发展和国际经济、科技、服务等方式有更大的自由度。同时，对我国进一步改革开放，加快经济发展，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基于这样的背景，很

明显恢复缔约国席位不是权宜之计，而是经过深思熟虑，有利于我国经济长远发展的战略决策。

二、关贸总协定在经贸领域里的“龙头大哥”地位无法超越

关贸世界总协定是当代最大的多边国际经济贸易组织，它在全球经济贸易发展方面起着特别的和不可替代的作用。经过八轮全球贸易谈判，关贸总协定负责调节世界经济问题的范围越来越广泛，并在事实上已经成为全球性经济贸易活动的法律规范。当前我国经济特别是沿海地区外向型经济发展很快，同时又是一个潜在的贸易大国，随着改革开放步伐的不断加快，对外经济关系越来越密切，这就迫切需要一个国际性经济贸易组织来协调我国同世界各国的经济贸易关系。

三、重返关贸总协定符合我国切身利益

（一）在我国尚未恢复缔约国席位的期间，我国只能通过双边贸易协定而在某些国家获得最惠国待遇，而这种双边的最惠国待遇是非常不稳定的，容易遭到破坏。如美国虽与我国签订了互给最惠国待遇的双边协议，但根据其国内的《1974年贸易法》第402节规定，美国政府需要每年审查非市场经济国家的移民政策，根据该国的移民政策实施情况，决定对该国中止或延长最惠国待遇。“六·四”风波以后，美国国会每年将是否对华最惠国待遇问题同人权、宗教、留学生政策、贸易逆差、知识产权保护等问题挂钩，对我国进行政治要挟，可见这种双边谈判不仅是不稳定的，而且是歧视性的，不平等的。只要我国恢复了缔约国席位，就可以通过总协定的多边争端解决程序来解决问题。重返总协定后，我国可以在所有的100多个缔约国家和地区享有多边的、无条件的、稳定的最惠国待遇，这将使

我国产品在最大范围内享受有利的竞争条件，从而促进出口的发展。所以，在这样的背景下，我国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具有迫切性。

(二) 1992年，邓小平同志的南巡谈话以及中央政治局会议，特别是党的十四大的胜利召开，明确提出我国的经济建设是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目标努力，并要将按国际惯例来实施管理。我国已出现沿海、沿江、沿路、沿边的全面开放。所有这些国内的改革开放与经济发展都急需外部的推动力。恢复我国总协定缔约国席位，可以成为我国国内经济改革与发展的强大推动力和契机。参与国际经济贸易活动，加入国际分工和发展，一个基本的条件就是我国经济运行和贸易方式应符合当代国际经济规范和贸易惯例。而关贸总协定的一切规则已经成为国际上绝大多数国家共同遵守的国际规范。我国申请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不仅可以加快国内经济改革，调整长期以来形成的不合理的产业结构，促进对外开放的步伐，而且可以促使国内经济与国际经济有效地接轨，适应经济贸易的国际规范化的要求，而这样又会反过来进一步成为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经济增长的动力和契机，使我国经济从此走上良性循环和轨道。

(三) 恢复我国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可以争取和维护我国在国际经济舞台上的发言权和利益。自70年代布雷顿森林体系崩溃以来，全球性贸易保护主义愈演愈烈，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关贸总协定成员国的发展中国家更是深受其害。我国也在近年为此受到严重影响，不仅耗费大量的谈判精力和相应的费用，而且使我国丧失一些机会，影响我国的经济调整，特别是在我国经济处于市场疲软期间，不能利用国际贸易有效地协调和整

顿。关贸总协定作为维护全球贸易自由化，遏制贸易保护主义的有力武器，在保卫多边规则的自由贸易体制方面起着越来越大的作用。但由于我国不是其成员国，至使我国在国际经济舞台上的发言权和利益受到严重影响，有的国家借口我国没有参加关贸总协定，对我国进行严重违反总协定基本原则的大规模贸易限制和贸易报复。所以，我国争取恢复缔约国席位也是基于可以制止种种与总协定规则相违背的畸形贸易行为，维护我国的贸易地位。最后，从去年以来，全世界处在大变动的历史时期，世界正向多极化方向发展，国际经济竞争日趋激烈，许多发展中国家经济环境更加恶化，南北差距进一步扩大，而中国作为发展中国家的大国，又是联合国成员国和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在国际关系的处理中占有重要地位，许多发展中国家对我国寄予了厚望。所以，基于这种情况，恢复我国在关贸总协定缔约国的地位，也能使我国在新的国际经济舞台上伸张正义，为建立新的，公正的国际经济新秩序发挥我们应尽力量。同时，西方经济也不景气，寻求新的国际市场，自然把重点放在中国这个广阔的市场上，所以，恢复我国在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也出于他们自身利益的考虑，对我国表示欢迎。所以，尽快恢复我国在关贸总协定缔约国的地位是理所当然，顺理成章的事情。

第三节 中国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席位的基本原则

我国在申请恢复总协定缔约国席位时，提出了三项基本原则：

一、是恢复 不是加入或重新加入。

根据关贸总协定的规定，加入关贸总协定有两种形式：一是根据总协定第 33 条的规定，由申请国与缔约国通过谈判加入条件而加入；二是依据总协定第 26 条的规定，由缔约国发表声明证实它已代表某独立关税领土接受总协定，则该独立关税领土即被自动视为总协定缔约国。

我国政府在 1986 年 7 月就正式向关贸总协定申请要求恢复我国的缔约国席位。这种“恢复”方式在总协定历史上还是首次。然而，这种特殊方式是由于有特殊的原因所致的。我国是关贸总协定原始缔约国。但是，作为原始缔约国代表的国民党当局在 1950 年宣布代表中国退出关贸总协定，致使我国与关贸总协定的关系一度中断。在这个问题上，有两点是值得注意的：第一，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才是中国唯一合法的政府，中国政府从来没有宣布过中止与总协定的关系，因而，台湾当局代表中国宣布退出总协定是非法的和无效的；第二，按照国际公认的条约国家继承的原则，政府继承是在同一个国际法主体继续存在的情况下，代表该主体的旧政权被新政权所取代，从而带来国际关系的变化。具体地说，就是作为替代方的新政府有权选择继承或废除被取代的旧政府所签署的国际公约和条约。因此，中国政府有权取代国民党政府而成为关贸总协定成员国的合法代表。由上面两点看来，我国政府要求“恢复”而不是重新加入关贸总协定是正当的，合理的。

我国政府通过“恢复”这一特殊方式回到关贸总协定，有着特定的法律涵义。第一、我国政府将通过关税减让为基础的实质性谈判，达成一项“恢复议定书”，并以“恢复议定书”为